

书间消息

民俗的东西一向为大家所看重，大约总是陶醉于其旧罢了；说起来普通生活里原本还有另外一方面，形容它可以用一个“新”字。清中叶以至于民初北京出现很多竹枝词，北京古籍出版社汇编出版为《清代北京竹枝词》《北京风俗杂咏》和《北京风俗杂咏续编》三书，我常常翻看。其中最有价值之处，首先还属记述风俗物产，至于我所谓“另外一方面”也有一些，虽然在质与量上比不得前者，但亦别有意义。其实当初那些竹枝词作者写的时候乃是同时并重这两个方面，即如清人得硕亭在《草珠一串》自叙中所说：

竹枝之作，所以纪风土，讽时尚也。

大致说来，“风土”是相对固定的成分，而“时尚”则时时流动变化，“风移俗易，昨是今非”（清人李静山语），一部分淘汰掉了，一部分则归于那比较固定者之中，于是也就不再有人大惊小怪，但随即又有新的东西出现了。竹枝词本以反映普通生活为其宗旨，所以此类“讽时尚”之作代皆有也。

清嘉庆二十四年（一八一九）学秋氏所作《续都门竹枝词》中有一首写到眼镜：

近视人人带眼镜，铺中深浅制分明。更饶养目轻犹巧，争买皆由属后生。

而道光二十五年（一八四五）刊行之杨静亭《都门杂咏》“时尚门”中也有《眼镜》一题：

方鞋穿着趁时新，摇摆街头作态频。眼镜戴来装近视，教人知是读书人。

两相对照，最能看出何为“时尚”了。时尚的范围其实颇大，就中很有趣

的是当时生活里出现的那些新事物，此处之眼镜即其一例也。——关于眼镜，嘉庆十九年（一八一四）佚名《都门竹枝词》中还有“眼镜镶来玳瑁边”之句，而民国初年玉壶生《厂甸竹枝词》又写到“金丝眼镜护双眸”。它如乾隆六十年（一七九五）杨米人《都门竹枝词》写到“洋表”；前述之《都门杂咏》写到“玻璃窗”、“看京报”、“名片”；同治十一年（一八七二）李静山所编竹枝词（《都门汇纂》内刊）写到“洋取灯”、“冰鞋”；宣统元年（一九〇九）兰陵忧生《京华百二竹枝词》写到“路灯”、“官医院”、“厕所”、“银行”、“照相馆”、“自行车”；宣统二年（一九一〇）吾庐孺《京华慷慨竹枝词》写到“自来水”、“电话”、“电灯”；乃至民国乙亥（一九三五）《故都竹枝词》还写到“跳舞场”、“女招待”（均注明是民十七即一九二八年始出现）、“裸体画”、“校花”、“两性同校”等。凡此种种都很有意思，都能让我们体会到那个时候生活发生的小小变化。

读这些讽时尚之作使我回想起记事以来遇到的一些“新事儿”：照明用白炽灯换作日光灯，做饭用煤炉换作液化

石油气罐，家用电器的普及，高级宾馆的出现，以及物价上涨等等。竹枝词所写也就类似于这些，我们由自己的亲身体验也就可能推知上述眼镜、洋表之类对于当时的人有什么样的影响。这类事情虽然显得琐碎，却是真的结结实实的，而且向来最被老百姓所看重，有些差不多说得上是息息相关，但若不依靠这批竹枝词以及一些笔记杂录记载下来我们也无从知道了。此种生活的变化在历史上当然是看不到的，就是号称反映生活的文学作品也往往容易忽视，好像很少予以表现。

讽时尚的竹枝词一方面表现了生活层出不穷的变化，一方面也因人、因事、因时不同，反映了面对这些变化的复杂的心态。此类作品大抵是文人风气与市民心理各居其半，其为文人亦较接近于下层，总之是远雅而近俗，所以表现的看法与趣味也是民间的，这也是殊为难得的好材料。

不妨从《京华百二竹枝词》中挑两首看：

或坐洋车或步行，不施脂粉最文明。衣裳朴素容幽静，程度绝高女学生。（原注：女学生或步或车，经过街市，容貌色色，毕露文明。）

譬高庸耸目无斜，大似鞠躬敬有加。喇叭一声人急避，后边来了自行车。（原注：骑自行车者，见其有一种专门身法，拱其臀，耸其肩，鞠其躬，两眼直前，不暇作左右顾，一声喇叭，辟易行人。人每遇之，急避两旁，而骑车者得意洋洋飞行如鸟而去。）

其一以褒其一以贬；褒贬之外，我们还能体会到更多的东西。若就讽时尚而言，这部《京华百二竹枝词》实在最值得注意，它写了清末那半真半假的改革时北京各个方面的新变化，虽然肤浅，却很是周到，其中还处处流露出一种很可笑的真诚，一种对于“好”的企望。可惜此书在编入《清代北京竹枝词》时被删去十几首，现在读来未免有不全之憾。

我们读这些竹枝词，还是拿它们当材料来看；若就“诗”而言，则大多不敢恭维为好诗也。当材料看，那么就是描写越细腻越具体越好。有些内容本身变化不已，永远属于“时尚”，故常常见有描写，对比着看就更有意思，或许价值也就更大。今从乾隆末叶至民国一百多年间吟咏女装的竹枝词中拣出较好的几首排列如次，从中约略可见一点行变的趋势。

杨米人《都门竹枝词》：  
一条白绢颈边围，整朵鲜花钗上垂。粉底花鞋高八寸，门前来往走如飞。

得硕亭《草珠一串》：  
名门少妇貌如花，独坐香车爱亮纱。双袖阔来过一尺，非旗非汉是谁家。

李静山编竹枝词：  
凤尾如何久不闻，皮绵单袷费纷纭。而今无论何时节，都着鱼鳞百褶裙。（原注：近时妇女多喜穿百褶裙，即严冬亦然，鲜有着皮绵者。）

约清末佚名《十不见竹枝词》：  
大辮轻靴意态扬，女间争效学生装。本来男女何分别，不见骑骡赛二娘。

民初玉壶生《厂甸竹枝词》：  
素裙革履学欧风，绒帽插花得意同。脂粉不施清一色，腰肢袅袅总难工。

吴思训《都门杂咏》：  
髻鬟钗朵满街香，辛亥而还尽弃藏。却怪汉人家妇女，旗袍个个斗新装。

夏仁虎《旧京秋词》：  
缙衣不耐晚来风，短袷新裁剪白绒。试向园园高处望，一群鸥鹭夕阳中。（原注：女子衣薄，多以白绒制袷袷加于外，所云时世装也。）

《故都竹枝词》中张瑜所作：  
蓬松烫发最时兴，靛着高跟底数层。外罩毛衣半光裸，春风一路看摩登。（原注：北平近年风尚，妇女将内衣革于长袍之外，光腿已禁。）

从前张爱玲写过《更衣记》，可以说是一部小小的中国近代服装史，——或许上述零星材料可以为张文加添一点佐证罢了。

# 少年路

孙洁

前不久被各种写了“再见老西门”煽情字样的微信标题刷屏了，很是惊讶了一阵，后来知道是“黄浦区508-514地块”，便很快释然了。虽然老西门早就不是老西门了，但是“拆老西门”是要翻天的，既然只是一个黄浦区的数字地块，拆了就拆了吧。再想想，南市都消逝了19年了，老西门，其实早就告别过了。

又看到一篇“老周望野眼”的公众号里的文章《黄浦少年路，茫茫人间路》，一时心有戚戚焉，零零散散地想起少年时代在少年路边的如烟往事。

弄堂里长大的小孩，起跑线就是弄堂，所以完全没有“赢在起跑线”的概念。那弯弯绕绕，一到春天就开满了夹竹桃的弄堂，那一放学就背着书包散去，女生成群结队去跳橡皮筋、男生三五成群去打康乐球的人间天堂。少年路就是在错落的弄堂接弄堂的老西门边上，各种曲曲折折的弹指路当中，一条最不起眼的小路，从路头到路尾不到一百米。这路本来就歪歪斜斜先天不足了，穿出路口，迎面是个小便池，一年到头臭气熏天。

这条小路，现在已经被“边缘化”到被改了名字，叫“黄浦少年路”了。验明正身的话，首先你不是少年路，其次你不是南市，什么也不是了。

读小学的时候，少年路上住了教体育的徐老师，黄家阙路住了教英文的马老师，老西门一条什么弄堂穿出去，住了教数学的邵老师。不管老师还是同学，大多住在以学校为圆心，半径绝对不超过两公里的各种石库门老房子里。夏天，不上课的时候，走在这些小马路小弄堂里，经常看到这个老师那个老师赤了膊坐在家门口乘风凉。如果你不想在课后再听到老师唠叨，远远地就会绕路走开，学习比较好的学生（比如我），则会带着父母故意到老师乘凉的家门口过一下，听老师再夸你几句。

但是我是从不敢从少年路走的。因为我是个体育学渣啊。渣到什么程度呢？每次体育课课前跑步，从来跟不上队伍。听说以后高考可能要考体育了，又听说体育不合格不能拿学位了，每当听到这样的消息，总要暗自庆幸一下自己生得早啊。

教体育的徐老师个子矮矮，敦敦实实的，浓眉大眼很帅气，就是年纪不大就剃了个光头，所以我老觉得他是个老头。对于我这个体育学渣来说，他就像个神一样。体格好，什么都会，最神奇的是我们四年级春游，在长风公园走“勇敢者道路”的时候，他勇敢地跳到贮满绿藻的脏兮兮臭烘烘的水里救了个落水的同学上来。那时候的“勇敢者道路”，也真豁得出去，就在满是绿藻、又黑又臭的池塘上方架了四座独木桥，什么防护也没有，让小朋友排队去走，比赛谁走得快。我作为体育学渣，看到那独木桥就两腿发抖，根本没敢去排队。但是我那体育非常好的小闺蜜上去了，不知怎么脚底一打滑，掉到了池塘里，徐老师二话不说就跳下去了。后来，这事就当然地变成了我们班同学长用不衰的作文素材。

后来的后来，大概在我读大学去看小学班主任的时候，听说他年纪轻轻就去世了。

“望野眼”的老周说，“‘少年路’的得名，来自于民国时代上海老城厢一个少年组织：少年宣讲团。1912年，上海启明小学的学生汪龙超等发起组建少年宣讲团，以宣传爱国思想、改良风俗、普及文化知识为宗旨，组织青年学生利用课余时间上街宣讲，进行社会调查，还开展送医送药等慈善活动。……为表彰少年宣讲团的功德，沪南工巡捐局于1923年把宣讲团所在的道路命名为‘少年路’，以资纪念。”看到这个故实，住在少年路上的急公好义的徐老师，这位在少年时代又敬又怕的光头叔叔，对他的回忆又模模糊糊地和这条小路的影子重合在一起，让年近百岁的我生出很多感动。

# “乡愁是一种最高贵的痛苦”

唐小兵

德国哲人赫尔德说：“乡愁是一种最高贵的痛苦。”这句话意味深长，耐人寻味，年岁渐长才慢慢领悟隐含其中的意义。

年前回到故乡，约了几个初中同学去拜访二十多年前的班主任周老师，从老师夫人的口中得知当初教我们英文的彭老师约两年前已经因病辞世。那一瞬间，一种强烈的遗憾与歉疚感涌上我的心头。

我是一个恋旧而又缺乏行动能力的人，在上海的书斋里面对窗外远处明暗交错的灯火，时常会想起过往岁月里从自己的生命步履匆匆走过的故人，但回到故乡，却总是窝在老家，不太能够付诸行动去寻访故旧，以至于小学和中学很多同学甚至老师的姓名和模样，都渐渐在记忆中模糊了。

这些年过年回家我偶尔去拜访一下初中班主任，常常想去找找对我青眼有加的彭老师，可总是被各种琐事耽搁。彭老师是我的英文启蒙老师，他那一口地道的祁东口音英文在我的英语学习中留下了长久的影响，他对我的要求极为严格，记得有一次期中考试我英语排在年级第二名，早自习的时候，中等身材面容粗犷严厉的他背着双手巡视教室，不怒自威，经过正在早读的我的课桌时，他伸出两根手指头在我面前晃了一下，鼻腔里发出了一种奇怪的略有批评意味的含混之音就悄然离去。这个场景我一直记在了心头，以至于当我听闻他故去消息的时刻，第一个忆起的也是这个细节。幸亏彭老师对我的严格要求以及魔鬼式训练，后来到县城的省重点中学的偏向理科的重点班读书时，数理化学并无优势的自己依靠英语的特长在这个班级争得了一点尊严和老师的器重。可如今我竟然连一个当面道谢的机会也没有了。

当时的体育老师陈老师，是一个特别阳光而年轻的男老师，那时候每天早上起来要晨跑半小时然后去早自习，我记得自小不爱运动的自己经常被陈老师督促多锻炼身体，我们经常一边跑在同一条线一边闲聊，那是晨光中师生亲密无间的一种暖心记忆，说过的话早已跌落在时间的尘埃里，而那种氛围与场景却长久地留在我的记忆之中。没过几年，有一次回故乡，就听闻已经调到我校后念高中的祁东二中任教的陈老师，在一次骑摩托出门办事过程中被一辆违规驾驶的汽车撞倒而意外去世。陈老师微笑着的深情一直定格在我的脑海中，希望在天堂的他早已安息。

班主任周老师是整个中小学阶段对我影响最大的启蒙老师，在同学心目中是一位特别严格的语文老师，但在我的记忆中却是宽厚亲切的。周老师个头很高，偏瘦，脸型看上去却有严峻气象，不苟言笑，他在我读书的紫冲中学只教了我们这一届学生，而且我后来才知道那时候他个人在家庭生活上面临着极大的压力（公职人员身份生了二胎被留用察看一年），肠胃也因此很不好。周老师教学认真，做人做事都很有原则，作风很正派，这些都无形中对我产生了影响。我记得有时候油印期末考试试卷，忙不过来的周老师会叫上我这个当班长的一起去协助，这对我自然是

一种很大的信任，而我确实也从未因此而泄题给同学——这种信任会让一个学生学会自尊自重。

记得初三的时候因为宿舍太吵闹而影响睡眠，父亲联系让我住进了一个跟周老师隔门而居的本村出身的彭老师单身宿舍（其时很多教师都是住在教室后紧挨的小房间兼办公室里），晚上我下了晚自习还常常学习一会才休息。周老师那时候独自带着读小学的儿子一起居住，他晚上都会用电热杯煮鸡蛋给孩子吃。每晚他都会多煮一个鸡蛋，煮好后会大声叫我过去一起吃。初中毕业本打算考中专的自己，因为特殊的原因未能录取，又是周老师帮我联系到祁东二中重点班就读。我父母都是普通的农村村民，无权无势，他们甚至也从没有让我带过什么土特产给老师。周老师只是出于爱才之心和一个教师发自内心的质朴情感，不遗余力地为我创造最好的学习环境和条件。我记得初中毕业拍合照的时候，我与周老师单独拍了一张合照，二十五年过去了重看这张照片，觉得情同父子，而且是那种比较平等宽松的父子关系。周老师教我的具体内容我都记忆模糊了，这个水煮鸡蛋的细节却一直珍藏在我的记忆之中。

多年后我与同样毕业于紫冲中学的余妹春节期间一同重访这所中学时，才知道它已经停办好些年……面对那一片荒芜的景象，以及荒草丛生十室九空的破败，少年时代的经历与青春记忆在脑海中翻腾，明暗之间，欲辨忘言！

方向感差的人难免迷路，不过这一般是在城市里大街小巷乱逛，三绕两绕，晕头转向。通常在风景区，这事发生的概率便要大大降低。一者不会有一团乱麻似的街巷，二者总是游人如织，不认路，随大流就可以。但一九八六年游天柱山，我和一哥们愣是迷了路，狼狈之极。

乘江轮到安庆，再坐车到潜山，中午饱餐一顿，下午开始上山。彼时的天柱山几乎是一座空山：虽然古称南岳，来头不小，比起黄山，当然是小巫，九华山是佛教四大名山，也更有号召力，我们就是冲天柱山刚搞旅游开发来抢鲜的。没想到“鲜”到不见一个游人，原来前一阵闹虫灾封了山，这时虽重又开放，游人却还未曾卷土重来，偌大一座山，尽归我有，妙啊。

意识到有点不妙，是在两小时以后。这时我们的路似乎越走越窄了——不是比喻的说法，是真的，从山脚算起，开始有一米多宽的石阶，蛮长的一段，都是拾级而上，而后不知何时，进入较窄的石级路，我们根本没考虑存在误入歧途的可能性，一路说笑，又不知何时，已走在土路的山道上，这时瞻望漫漫前路，两边是荒草灌木丛，二人不能并行，似乎只能称作小径了。

我们肯定已经跑偏，出了风景区。夏天日长，天色尚早，我们倒也不慌，即使遇到一个砍柴人，说这一带是无人的荒山，且有野狼，我们也没在意，觉得不可能，只想着先到高处看看再说。指望看尽收眼底，全局在胸，而后指哪打哪呢！谁料一直在山道上走，



# 年

山外有山  
(套色木刻)  
李东霞



「文汇报」  
微信二维码

# 天柱山迷路记

余斌

总也上不到可以居高临下的山头。待终于从灌木丛中脱身，立身一处山顶，却只见远远山岭连绵，暮云四合，天色将暮，不要说指点江山，即便来路也已不辨。偏偏这时又淅淅沥沥下起雨来。

茫然一阵之后，两人在雨伞下陷入激烈两条路线的斗争：我因近视，黑暗中不良于行，要求就那等待着，天明再走；那哥们坚持马上下山，说入夜肯定冷得不行，熬一夜，非冻病了不可。最后他说服了我，他在前面开道，我跟着。

天很快就完全黑了，没有月色星光，荒野野岭，也不见一点灯火，起初还知道走的是来路，很快就走在一团漆黑之中，我头一次知道天可以这么黑，手电只照眼前的一点点，有时只能探着脚前行，真的是“敢问路在何方？路在脚下”了。这时候，狼的存在也忽然变得可能性大增。

雨还在下，因摸索着往前走，深恐失脚踏下山去，不敢打伞，镜片上一片模糊，磕磕绊绊，全仗那哥们开道。关键是，不知身在何处，有时不是走在道上，也不敢肯定。就这么走了两个多小时，总算走到稍微敞亮

瞎火，找不着人，敲门无应答。我们几乎走了一夜，筋疲力尽，只想找个地方倒头便睡，试着看哪间房门开着或是窗开着，却都门窗紧闭上着锁。指望用身上的钥匙捅开哪把锁，也未得逞。后来发现那间易房门倒是开着的，摸进去，里面有十来张上下铺。也顾不得什么手续不手续了，找没人的铺位，睡下再说。不出五分钟，我就加入到此起彼伏的鼾声之中。

两三个小时过后，我们被人声吵醒，睁开眼，两个服务员模样的女孩站在床边，正在争论，一个说，肯定是这两个人，一个不肯肯定。见我们醒了，便问，半夜敲门的是你们？我们马上认账，反问她们，就在那房子里，怎么不接待？她们回道，什么时候了，哪有游客这时住店？原来她们让敲门声惊醒了，却不敢出声，怕是歹人，钥匙在锁眼里转动更把她们吓着了，越发大气都不敢出。这一说，两下里都觉得很可笑。再没想到，我们一夜惊魂之余，最后还制造了另一番惊悚。

补办手续、饱餐一顿之后，我们开始真正的游山。头天几乎赶了一夜的路，腿都硬了，没想到历险为夷后有一种亢奋，居然精神抖擞。雨后的天柱山景色很不错，但我的印象相当模糊，有了前面误入荒山的意外一幕，原来当是真正大戏的游山逛景，反倒像是个尾声。我只记得上了主峰之后，

两人很兴奋地一览众山，重点倒在指指点点上，猜测我们夜里是在哪一片转悠。昨夜在一团黑暗中摸索乱走，固然不辨东西，此时眼前苍山如海，诸多山峰，欲晓来路，又哪里能够？